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 由于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包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拟向诸暨市万航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航机械”）（原诸暨市万强机械厂）采购部分产品配件并提供产品委托加工业务，2024年意向采购合同金额总计为2,300万元，意向委托加工销售合同金额总计为200万元。

(2) 因安徽万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万安”）与安徽万安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万安环境”）共用一个变电站，安徽万安环境生产所需电力由安徽万安变电所提供，安徽万安环境需向安徽万安支付工业用电费，2024年预计700万元。

(3) 由于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包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拟向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纬科技”）采购弹簧产品及配件，2024年意向采购合同金额总计为1,200万元。

(4) 由于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包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向江苏奕隆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奕隆”）采购HCU（液压控制单元）产品，2024年意向采购合同金额总计为900万元。

(5) 由于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上海同驭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驭科技”）及其子公司向公司采购制动主缸总成等配件产品，2024年意向采购合同金额总计为700万元。

2、关联关系

安徽万安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万安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安徽万安环境为万

安集团控股子公司；万航机械实际控制人的父亲袁文达为公司控制人之一陈利祥的妹夫；浙江万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以下简称“万泽基金”）（万安集团对万泽基金的出资比例为 84.90%），万泽基金持有华纬科技 7.50% 的股权。江苏奕隆为公司参股子公司。同驭科技为公司参股子公司，公司董事陈锋、傅直全兼任同驭科技董事。

鉴于上述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1）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单笔关联交易金额未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且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 以上，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联董事回避情况，回避表决的董事姓名、理由和回避情况：

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审议公司与安徽万安环境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陈锋、陈黎慕、俞迪辉、傅直全、姚焕春回避了表决。陈锋、陈黎慕、俞迪辉、傅直全为万安集团董事。姚焕春与陈锋、陈黎慕、俞迪辉存在亲属关系。

审议公司与万航机械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陈锋、陈黎慕、俞迪辉、姚焕春回避了表决，该四名董事为亲属关系。

审议公司与华纬科技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陈锋、陈黎慕、俞迪辉、傅直全、姚焕春回避了表决。陈锋、陈黎慕、俞迪辉、傅直全为万安集团董事。姚焕春与陈锋、陈黎慕、俞迪辉存在亲属关系。

审议公司与同驭科技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陈锋、傅直全回避了表决。陈锋、傅直全为同驭科技董事。

3、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4年预计合同金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的2023年度金额	2023年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配件	万航机械	2,300	2,300	1,944.90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配件	万航机械	200	200	128.51
向关联方收取工业电费	安徽万安环境	700	450	184.30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配件	华纬科技	1,200	1,200	995.26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配件	江苏奕隆	900	1,700	1,827.76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配件	同驭科技	700	0	195.92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人名称：安徽万安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法定代表人：叶观群

(2) 出资金额：15,050万元（人民币）

(3)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岗集镇

(4) 成立时间：2010年10月21日

(5)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特种设备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特售；金属制品销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模具制造；模具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责、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6)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人民币）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万安集团有限公司	10,250.00	68.1063
浙江诸暨万安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10	29.901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做市专用证券账户	199.90	1.3282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做市专用证券账户	100.00	0.6645

(7) 最近一期（2023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项目	金额（万元）
总资产	18,394.22

净资产	15,608.77
主营业务收入	9,018.37
营业利润	208.78
净利润	208.61

(8)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万安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45.86%的股权），万安集团为安徽万安环境控股股东（直接持有安徽万安环境68.11%的股权），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安徽万安环境为公司关联法人。

2、关联人名称：诸暨市万航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原诸暨市万强机械厂）

(1) 法定代表人：袁陈炳

(2)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3) 住所：浙江省诸暨市店口镇金山路18号

(4)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汽车零部件研发；机械设备研发；阀门和旋塞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五金产品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阀门和旋塞销售；普通阀门和旋塞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人民币）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袁陈炳	100.00	100.00

(7) 最近一期（2023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项目	金额（万元）
总资产	2,396.43
净资产	681.03
主营业务收入	2,030.26
营业利润	83.37

净利润	71.63
-----	-------

万航机械主要从事汽车配件的加工销售，具有一定的生产规模，作为公司的供应商，能够保证所供产品配件的及时供应，具有一定的履约能力。

(8)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陈利祥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万航机械实际控制人袁陈炳（袁陈炳持有万航机械100.00%的股权）的父亲袁文达为陈利祥的妹夫，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万航机械为公司关联法人。

3、关联人名称：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法定代表人：金雷

(2)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3) 注册资本：壹亿贰仟捌佰捌拾捌万元整

(4) 住所：浙江省诸暨市陶朱街道千禧路26号

(5) 成立时间：2005年5月30日

(6) 经营范围：制造、销售：弹簧、汽车配件、摩托车配件、金属加工机械设备、弹簧钢丝；研发：弹簧、钢丝、汽车零部件、计算机软件、弹簧加工专用设备。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最近一期（2023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经审计）：

项目	金额（万元）
总资产	231,845.08
净资产	152,474.70
主营业务收入	124,304.51
营业利润	18,545.75
净利润	16,747.03

(7)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万安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45.86%的股权）；万安集团对万泽基金的出资比例为 84.90%，万泽基金持有华纬科技 7.50%的股权，华纬科技为公司关联法人。

4、关联人名称：江苏奕隆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82MA1YUKFA5P

(2) 注册资本：5000万元整

(3)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4) 法定代表人：薛飞

(5) 成立日期：2019年8月6日

(6) 营业期限：2019年8月6日至*****

(7) 注册地址：南通市如皋市九华镇四圩村5组

(8)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进出口代理；一般项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机电耦合系统研发；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批发；汽车零部件零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国内贸易代理。

(9)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上海奕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400.00	64.67%
杭州群科荟科技有限公司	1,600.00	30.43%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7.73	4.90%
合计	5,257.73	100.00%

(10) 最近一期（2023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经审计）：

项目	金额（万元）
总资产	36,950.43
净资产	19,593.37
主营业务收入	24,897.71
营业利润	773.08
净利润	800.08

(1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江苏奕隆为公司参股子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江苏奕隆为公司关联法人。

5、关联人名称：上海同驭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4MA1GTKGB8E

(2)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3) 法定代表人：舒强

(4) 注册资本：人民币4,187.4040万元

(5) 成立日期：2016年9月9日

(6) 住所：上海市嘉定区外冈镇恒永路328弄79号1层、2层

(7)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汽车零部件研发；摩托车及零部件研发；软件开发；机械设备研发；能量回收系统研发；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摩托车零配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汽车装饰用品制造；电机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充电桩销售；软件销售；停车场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 主要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同济创新创业控股有限公司	122.1750	2.9177%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6.2198	4.4471%
舒强	733.2750	17.5114%
熊璐	241.1250	5.7583%
余卓平	120.1750	2.8699%
共青城同仲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13.6850	5.1030%
共青城同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3.6400	4.6243%
其他股东合计	2,377.1062	56.7683%
合计	4,187.4040	100.000%

(9) 最近一期（2023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项目	金额（万元）
总资产	66,449.92
净资产	60,559.09
主营业务收入	14,468.46
营业利润	-3,654.92
净利润	-3,701.42

(1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同驭科技为公司参股子公司，公司董事陈锋、傅直全兼任同驭科技董事，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同驭科技为公司关联法人。

上述关联人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关联方	2024年预计合同金额	2024年1月至3月发生金额	备注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及配件	万航机械	2,300	506.99	产品及配件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及配件	万航机械	200	0.78	产品及配件
向关联方收取工业电费	安徽万安环境	700	28.69	电费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及配件	华纬科技	1,200	194.82	产品及配件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及配件	江苏奕隆	900	64.79	产品及配件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及配件	同驭科技	700	37.92	产品及配件

2、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依据

公司将以市场为导向，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价格。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是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主要是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能够及时满足生产的需求，并能为公司开拓市场提供补充，且均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本次交易金额相对较小，也不会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大的影响。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2024年4月15日，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诸暨市万航机械科技有限公司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安徽万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与安徽万安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与江苏奕隆机电科技有限公司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上海同驭汽车科技有限公司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我们对公司与万航机械、安徽万安与安徽万安环境、公司与华纬科技、公司与江苏奕隆、公司与同驭科技的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公司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按市场原则定价，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议案由非关联董事进行审议，履行的审议及表决程序合法。

特此公告。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5日